附件1：

 2022年岳阳县文物保护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说明**

1. 部门基本概况
2. 职能职责
3. 机构设置
4.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6. 收入预算
7. 支出预算
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9. 基本支出
10. 项目支出
1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机关运行经费
14. “三公”经费预算
15. 一般性支出情况
16. 政府采购情况
17.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18.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19. 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5、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2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1、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相关事务性工作；

2、拟订有关文物保护管理办法，组织编制全县不可移动文物保护规划、提出年度文物计划等工作；

3、负责全县文物与古迹的调查研究、勘探、维修保护工作；

4、负责文物科技保护、修复、鉴定研究等工作；

5、承办县文化旅游广电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县文物保护中心设下列内设机构：1、办公室2、文物保护股3、项目建设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没有所属二级机构，因此本年度部门预算仅为本级部门预算。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35.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35.35万元（经费拨款135.35万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21.45万元，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资，人员经费增加幅度较大。

**（二）支出预算：**2022年本部门支出预算135.35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20.1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8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4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86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21.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4.65万元，项目支出增加6.8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主要是由于政策性增资，人员经费增加幅度较大，项目支出增加是因为提高了博物馆运行经费保障标准。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35.35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20.16万元，占88.78%；社会保障和就业6.89万元，占5.09%；卫生健康支出3.44万元，占2.54%；住房保障支出4.86万元，占3.59%。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2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73.55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9.77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3.78万元。

**（二）项目支出：**2022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61.80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会议费、博物馆运行经费、文物保护经费。其中：会议费1.8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会议开支；博物馆运行经费5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新墙河抗战纪念馆日常运行开支；文物保护经费10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全县文物保护工作开支。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78万元，比上年减少0.72万元，降低16%。主要原因是：本预算年度财政降低了公用经费保障力度。

**（二）“三公”经费预算：**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5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2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1.8万元，拟召开文物保护工作会议4次，人数6人，内容为文物保护与利用作用；培训费预算0.1万元，拟开展培训1次，人数6人，内容为文物保护工作规划；拟举办1次等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0.5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本年度暂时无政府采购计划，也无政府采购支出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1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本年度拟新增配置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35.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3.55万元，项目支出61.80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附表： 岳阳县文物保护中心部门预算公开表